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所列舉的共同培育目標及共同核心能力尚在模糊籠統的大方向，未能完整列出系上為學生學習所設定之專業領域的目標及核心能力。 | 1. 本系系名為「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而「教學、傳播與推廣、研究與管理能力」係全系三組共同目標，以下分別敘述目標與核心能力。 (1) 共同培育目標「培育學生教學、傳播與推廣、研究與管理能力」係指「培育學生人類發展與家庭之教學、傳播與推廣、研究與管理能力」。 (2) 共同核心能力「具備教學、傳播與推廣、研究與管理之基礎知識」、「具備教學、傳播與推廣、研究與管理之基礎技能」、「具備服務品德與研究倫理」 |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所列之共同培育目標與共同核心能力未將人類發展與家庭之內涵納入。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所列舉的共同培育目標及共同核心能力並未涉及人類發展與家庭之教育內涵，宜更聚焦於上述之教育內涵， 尚在模糊籠統的大方向，未能完整列出系上為學生學習所設定之專業領域的目標及核心能力。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 | | <p>亦是指「人類發展與家庭」之基礎知識、基礎技能、品德與倫理。</p> <p>2.本系分成三組（家庭生活教育組、幼兒發展與教育組、營養科學與教育組），三組除上述的共同目標與核心能力外，也分別依各組專業設計培育目標、核心能力，在自我評鑑報告(pp.15~20)已有表列及陳述。</p> | |
|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p>(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2.目前缺乏核心能力的評量機制，無法瞭解學生學習的進度或成熟情形。</p> | <p>1.本系於自我評鑑報告之指標 5-2 已清楚說明目前本系核心能力的評量機制--「本系針對學生學習成效設計兩套評估機制，一為在校生對專業核心能力學習成效的自我評量，二為在校生校外實習學習成效評量，三為畢業生就業/就學及學習成效調查表」(pp.84~85)；這些評量機制設計採滾動修正，逐年修正中。</p> | <p>接受申復意見。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刪除待改善事項「目前缺乏核心能力的評量機制，無法瞭解學生學習的進度或成熟情形。」。 刪除對應建議事項「宜建立核心能力的評量機制，以便提供學生瞭解其達成核心能力的學習的進度或成熟度。」。</p>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 | | 2.此外，本系尚依據「高等教育資料庫」資料，分析本系在校生、畢業生之能力養成（自我評鑑報告 p86）。 | |
|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3.生涯進路與核心能力之對應有模糊的情形，且部分生涯方向並無對應之核心能力。 | 1.本系規畫三組的共同核心能力為「知識/認知」、「職能導向」、「個人特質」、「價值/倫理」四層面。 2.三組學生依不同學術專業，再分別規劃不同生涯進路，每種生涯進路，皆須具備該生涯的「知識/認知」、「職能導向」、「個人特質」、「價值/倫理」，以家庭生活教育組之大學部為例，生涯進路包括「國高中教師」、「家庭生活產業企劃執行人員」、「政府及非營利組織家庭教育專業人員」三類生涯進路，這三種進路該修的課程、對應的能力指標皆已分別規劃（生涯進路與課程地圖資 |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生涯進路應為各科目間之關聯，並未在課程地圖中顯現。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生涯進路與核心能力之對應有模糊的情形， <u>未有各科目間之關聯路徑</u> 且部分生涯方向並無對應之核心能力。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 | | 料於實地評鑑的第二天早上已補提供，雖然當時排版不是很美觀)，但三類不同生涯進路，皆需具備該生涯之專業「知識/認知」、「職能導向」、「個人特質」、「價值/倫理」。 | |
|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2. 宜再釐清部分學科之課程目標與教師實際教授內容之對應。具體科目如下：</p> <p>(1) 「諮商」(counseling) 與「諮詢」(consultation) 的專業內涵並不相同，但營養科學與教育組學生修習的是「諮商概論」，而該系師生認為畢業生需要具有提供服務對象「諮詢」的能力。</p> <p>(3) 「老人與生活管理」(Life Management of the elderly) 之</p> | <p>1. 就營養專業考量，營養組學生應能應用諮商基本知能於營養諮詢工作上，「諮商概論」課程內容涵蓋了諮商與諮詢基本知能。</p> <p>2. 營養組其他專業課程之內涵，亦能提供學生具備營養諮詢素養。</p> <p>「老人與生活管理」(Life Management of the elderly) 在 98 學年度為最後一次開課，爾後，為因</p> |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p>1. 未提出「諮商概論」課程內容涵蓋了諮商與諮詢基本知能之具體佐證資料，且諮商與諮詢之內涵確有差異。</p> <p>2. 「老人與生活管理」課程雖為最後一次開課，但未提供後續之「老人生活管理」課程之內涵。</p>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 | <p>教學目標為 A.瞭解社會變遷與人口結構的改變對老年人的影響；B.探討老年人在生理上、心理上和社會行為的改變；C.瞭解上述改變對老年人本身和其家人的影響；D.透過參觀和志工服務等實務工作，印證所學之理論，但其中對於生活管理部分並未觸及。</p> | <p>應加強老人生活管理面向之能力，「老人與生活管理」課程已於99學年度進一步細分為「高齡學概論」與「老人生活管理」兩門課程，分別開設。</p> | |
| <p>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 <p><input type="checkbox"/>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修正事項</p> | <p>(一) 現況與描述 【共同部分】 在空間使用方面，該系雖有食物製備室、多功能實習餐廳、服裝製作室、媒體器材室、學會辦公室、輔導室、電腦室、家庭研究與發展中心的配置，但長期以來，部分空間分散，……</p> | <p>本系的實驗室原就設置在本系系館中，幼兒發展與研究室位於樸405教室，唯一散落在外的空間為家庭研究與發展中心（位於普大樓2樓）。家庭研究與發展中心已於101年9月搬遷至樸5樓C3室，目前幼兒發展與研究室、家庭研究與發展中心與本系教學及研究空間同樣座落於誠正勤樸大樓中。</p> | <p>本項屬實地訪評後之改善作法，不在意見申復範圍。</p>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學生輔導與 學習資源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1. 在教師教學及研究方面，特別是營養科學與教育組有相當優秀的表現，然長期以來大部分的教學及研究設施均於地下室，其環境不佳且空間嚴重不足，不利教師教學、研究及學生學習，對未來整體發展影響甚鉅。</p> | <p>本系營養科學與教育組原有：營養生化實驗室、營養生理實驗室、細胞生物實驗室；在民國 99 年向學校爭取到 18 坪的空間設立「營養生物科技實驗室」，實驗空間已獲得部分改善，仍需爭取更多實驗空間。</p> |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肯定該系積極爭取實驗室空間，宜持續進行改善計畫。</p> |
| 學術與專業 表現 |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1. 該系獲得計畫的補助件數雖多，然發表並刊登在優良期刊的論文僅限少數教師發表，且發表的論文大都是掛名第二作者。</p> | <p>1. 教師期刊論文發表篇數情形</p> <p>(1) 本系教師於 2009-2011 年，每年均有 13 人發表優良期刊論文(係指 SCI、SSCI、TSSCI、EI、A&HCI、THCI Core 等級或經本校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認可並經校教評會備查之學術期刊)。發表人數佔本系教師總人數之 62%。</p> <p>(2) 再者，2009-2011 年的發表篇</p> |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實地訪評時該系提供資料完整度不足。</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該系獲得計畫的補助件數雖多，然發表並刊登在優良期刊的論文限少數僅約半數教師發表，且發表的論文大都是掛名第二作者。</p> |

| 評鑑項目 | 申復屬性 |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 申復意見說明 |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
|------|------|----------------------|--|----------|
| | | | <p>數，12 人（57%）發表 3 篇或 3 篇以上論文。換言之，超過半數的本系教師平均每一年至少發表 1 篇優良期刊論文。</p> <p>2. 教師期刊論文發表：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之篇數比例：本系教師於優良期刊發表之論文，以 2009-2011 年來看，有七成以上之篇數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若就 2009-2011 各年之比例來看，則分別為 56%、85%、89%。</p> | |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